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于投资中信建投沈阳软件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于投资中信建投沈阳软件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25年9月22日，基于委托投资合同，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保诚人寿”）委托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基金”或“基金管理人”）签署关于“中信建投沈阳软件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沈阳软件园REIT”）的战略配售协议，承诺按发售总份额0.975%的比例认购沈阳软件园REIT的基金份额（预计不超过1300万元，最终以实际发生为准），认购款项总额应按中信建投基金的认购价格进行计算。协议于2025年9月22日生效（注册生效日）。该交易属于投资于关联方发行和管理的金融产品，且基础资产不涉及其他关联方，以管理费计算关联交易金额，管理费以基金资产净值为基数按0.3%计提，80%由基金管理人收取，20%由计划管理人收取。本基金存续期限为37年，预计基金存续期间中信保诚人寿与基金管理人中信建投基金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为115.44万元，与计划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计划管理人”）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为28.86万元（最终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该交易属于一般关联交易。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沈阳软件园REIT为公募REITs，招募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规模为10.26亿元（可能会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出现溢价），原始权益人为沈阳国际软件园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沈阳国际软件园有限公司，运营管理机构为沈阳国际软件园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底层资产为沈阳国际软件园启元园区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昂立信息园A、B座项目、沈阳国际软件园亨达园区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软件园D、E区项目和沈阳国际软件园永利园区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软件园B、F区项目。沈阳软件园REIT主要投资于中信建投证券为计划管理人的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公募基金通过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公司等载体穿透取得目标基础设施项目的完全所有权。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1: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六）根据“银保监2022年1号令”第八条，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的原则认定的关联方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我司股东对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关联方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六）根据“银保监2022年1号令”第八条，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的原则认定的关联方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我司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二）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1: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地方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	黄凌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八龙桥雅苑3号楼1室
注册资本（万元）	45000	成立时间	2013-09-0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440673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关联方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地方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	刘成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注册资本（万元）	775669.48	成立时间	2005-11-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81703453H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结汇、售汇业务；外汇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银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该笔交易以投资余额计算资金运用比例监测，该交易投资后中信保诚人寿关联交易比例符合监管规定。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115.4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28.86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

沈阳软件园REIT的管理费年费率为0.3%，管理费率定价参考市场同类产品确定，符合市场化定价原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各投资人均适用同样的管理费率。

（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由交易相关方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行业惯例，综合考虑发行及管理成本，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水平定价。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生效时间

2025-09-22

（二）交易价格

沈阳软件园REIT的管理费以基金资产净值为基数按0.3%计提。

（三）交易结算方式

固定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年年末，按年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但基金托管人在支付前应按双方协商一致的方式与基金管理人核对支付金额。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固定管理费的80%由基金管理人收取，20%由计划管理人收取。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本基金注册之日（2025年9月22日）起生效。

本基金预计在10-11月上市，战略配售投资锁定期1年，本基金存续期限为37年（本基金成立时拟投资的基础设施项目的土地使用权将于2053年至2061年陆续到期，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于土地使用权期限届满前申请续期）。

（五）其他信息

无。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 决策的机构、时间和结论：根据中信保诚人寿与中信保诚资管签订的《保险资产委托投资管理合同》，本次投资由中信保诚资管按照其内部授权审批决策执行。本次投资已于2025年9月9日完成内部投资决策流程。

(二) 审议的方式和过程：中信保诚资管公司投资管理委员会2025年第25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中信建投沈阳软件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该交易属于一般关联交易，按照中信保诚人寿内部管理制度和授权程序审查,并于当季结束后三十个自然日内随关联交易季度报告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反映。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1日